

## 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900屏東市華正路80號  
承辦人：黃郁嵐  
電話：08-7378465#11  
傳真：08-7381354  
電子信箱：e250010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2月4日  
發文字號：屏家輔字第11030021800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3437431\_11030021800\_1\_3437431\_11030021800\_1.pdf、  
3437431\_11030021800\_1\_3437431\_11030021800\_2.pdf、  
3437431\_11030021800\_1\_3437431\_11030021800\_3.odt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辦理之「110年全國孝行獎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本縣所轄高中國中小學校踴躍推薦孝行獎候選人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110年2月3日屏府教學字第11004587500號函轉內政部110年1月19日台內民字第1100221223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內政部函文及旨揭實施計畫各1份。
- 三、如需實施計畫電子檔，請至內政部民政司網站/「便民服務」/「下載專區」/「禮制榮典」下載，相關事宜請洽詢內政部民政司朱家慧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 2356-5079，電子信箱：moi1538@moi.gov.tw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

